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5及104年第1季

地址：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電話：002-86-574-86228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面	1		-
二、	目錄	2		-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3		-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7~41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1~42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3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3~44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5~46		二九
	(十四) 部門資訊	46~47		三十

會計師核閱報告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鑒：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中華民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東 峰

李東峰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5 月 6 日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4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4年3月31日 (經核閱)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891,580	31		\$ 5,407,809	35		\$ 2,379,297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七及十六）	1,231	-		1,024	-		18,986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二六）	217,481	2		282,319	2		151,52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八及二六）	2,033,870	13		2,200,256	14		1,854,015	16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209,208	8		1,304,494	8		1,282,178	11	
1419	預付款項	198,085	1		157,219	1		149,83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四、二六及二七）	184,893	1		204,169	1		163,268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736,348	56		9,557,290	61		5,999,107	53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七及十六）	3,000	-		-	-		5,44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一及二七）	5,976,132	38		5,251,823	34		4,227,964	3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四、五、十二、二四及二七）	29,390	-		8,993	-		13,170	-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三）	145,947	1		133,214	1		133,62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一）	21,598	-		12,879	-		21,124	-	
1915	預付設備款	274,054	2		252,360	2		466,469	4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419,654	3		341,295	2		284,349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二六及二七）	31,777	-		31,902	-		250,978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901,552	44		6,032,466	39		5,403,123	4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637,900	100		\$ 15,589,756	100		\$ 11,402,230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431,900	3		\$ 401,885	3		\$ 187,86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五及七）	7,692	-		-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二六）	286,803	2		394,530	2		326,748	3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六）	679,142	4		739,640	5		599,589	5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六）	415,071	3		501,510	3		378,66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30,481	1		132,756	1		115,634	1	
2321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159,879	1		264,581	2		-	-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96,570	1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7,565	-		39,005	-		63,330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245,103	15		2,473,907	16		1,671,821	15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四、五、七及十六）	-	-		3,00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2,358,794	15		2,347,777	15		1,317,470	1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		98,490	1		93,93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1,941	-		12,140	-		16,11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370,735	15		2,461,407	16		1,427,511	12	
2XXX	負債總計	4,615,838	30		4,935,314	32		3,099,332	2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187,023	7		1,179,796	7		1,057,929	9	
3200	資本公積	6,189,295	39		6,091,651	39		4,170,347	3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4,123	2		224,123	1		123,90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214	-		8,214	-		8,214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13,915	19		2,766,074	18		2,416,096	2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246,252	21		2,998,411	19		2,548,217	2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2,850	1		272,809	2		406,710	4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0,745,420	68		10,542,667	67		8,183,203	72	
36XX	非控制權益	276,642	2		111,775	1		119,695	1	
3XXX	權益總計	11,022,062	70		10,654,442	68		8,302,898	7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5,637,900	100		\$ 15,589,756	100		\$ 11,402,2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賢銘

經理人：張賢銘

會計主管：林毓儀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六）	\$ 1,912,870	100	\$ 1,862,95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九、二十及二六）	<u>1,258,836</u>	<u>66</u>	<u>1,281,056</u>	<u>69</u>
5900	營業毛利	<u>654,034</u>	<u>34</u>	<u>581,901</u>	<u>3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29,551	7	133,939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4,590	6	113,751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9,927</u>	<u>1</u>	<u>17,037</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64,068</u>	<u>14</u>	<u>264,727</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389,966</u>	<u>20</u>	<u>317,174</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226	-	15,592	1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二六）	368	-	543	-
71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36,971	2	2,114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附註四、五、七及十六）	176	-	23,933	1
7630	外幣兌換淨損（附註二八）	(13,098)	-	(39,718)	(2)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十六）	(15,350)	(1)	(8,73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4,293</u>	<u>1</u>	<u>(6,274)</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04,259	21	\$ 310,900	16
7950	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一)	<u>105,522</u>	<u>5</u>	<u>77,718</u>	<u>4</u>
8200	本期淨利	298,737	16	233,182	12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49,531</u>)	(<u>8</u>)	(<u>120,763</u>)	(<u>6</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9,206</u>	<u>8</u>	<u>\$ 112,419</u>	<u>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97,347	16	\$ 233,429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u>1,390</u>	<u>-</u>	(<u>247</u>)	<u>-</u>
8600		<u>\$ 298,737</u>	<u>16</u>	<u>\$ 233,182</u>	<u>1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47,388	8	\$ 112,742	6
8720	非控制權益	<u>1,818</u>	<u>-</u>	(<u>323</u>)	<u>-</u>
8700		<u>\$ 149,206</u>	<u>8</u>	<u>\$ 112,419</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2.51</u>		<u>\$ 2.22</u>	
9850	稀 釋	<u>\$ 2.22</u>		<u>\$ 2.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賢銘



經理人：張賢銘



會計主管：林毓儀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十六及十九）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及十九）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權益總額			
A1	104年1月1日餘額	\$ 1,048,890	\$ 3,977,130	\$ 68,829	\$ 4,045,959	\$ 123,907	\$ 8,214	\$ 2,182,667	\$ 2,314,788	\$ 527,397	\$ 7,937,034	\$ 120,018	\$ 8,057,052
D1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益	-	-	-	-	-	-	233,429	233,429	-	233,429	(247)	233,182
D3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20,687)	(120,687)	(76)	(120,763)
D5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33,429	233,429	(120,687)	112,742	(323)	112,41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039	130,734	(6,346)	124,388	-	-	-	-	-	133,427	-	133,427
Z1	104年3月31日餘額	\$ 1,057,929	\$ 4,107,864	\$ 62,483	\$ 4,170,347	\$ 123,907	\$ 8,214	\$ 2,416,096	\$ 2,548,217	\$ 406,710	\$ 8,183,203	\$ 119,695	\$ 8,302,898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1,179,796	\$ 5,928,934	\$ 162,717	\$ 6,091,651	\$ 224,123	\$ 8,214	\$ 2,766,074	\$ 2,998,411	\$ 272,809	\$ 10,542,667	\$ 111,775	\$ 10,654,442
D1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淨益	-	-	-	-	-	-	297,347	297,347	-	297,347	1,390	298,737
D3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49,959)	(149,959)	428	(149,531)
D5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97,347	297,347	(149,959)	147,388	1,818	149,206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7,227	102,572	(4,928)	97,644	-	-	-	-	-	104,871	-	104,871
M5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	-	(49,506)	(49,506)	-	(49,506)	-	(49,506)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163,049	163,049
Z1	105年3月31日餘額	\$ 1,187,023	\$ 6,031,506	\$ 157,789	\$ 6,189,295	\$ 224,123	\$ 8,214	\$ 3,013,915	\$ 3,246,252	\$ 122,850	\$ 10,745,420	\$ 276,642	\$ 11,022,06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賢銘



經理人：張賢銘



會計主管：林毓儀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04,259	\$ 310,90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1,201	114,086
A20200	攤銷費用	907	746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5,364	(1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3,461	(25,650)
A20900	利息費用	15,350	8,738
A21200	利息收入	(5,226)	(15,59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益)	(110)	76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596)	2,07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	16,560	22,157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452	1,78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8,372	28,994
A31150	應收帳款	95,999	(93,499)
A31200	存 貨	103,634	106,482
A31230	預付款項	(29,514)	(16,7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2,220	75,222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商品	(2,875)	1,379
A32130	應付票據	(139,653)	(160,526)
A32150	應付帳款	(154,343)	(97,1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00,061)	(27,9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3,651)	7,699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62,750	243,10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042)	(2,4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11,591)	(50,47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4,117</u>	<u>190,16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935	\$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227)	(57,74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4	123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16)	(235,13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33,590)	(330,869)
B07300	長期預付租賃款減少	11,067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526	16,5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401)	(607,0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360,274)	(124,73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358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33,91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4,184)	(124,3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761)	(21,84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16,229)	(563,08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07,809	2,942,38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91,580	\$ 2,379,2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賢銘



經理人：張賢銘



會計主管：林毓儀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以下稱「本公司」) 於 97 年 1 月 22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係為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依股權交換之約定於 97 年 9 月 22 日完成組織架構重組，重組後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本公司股票自 101 年 4 月 27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5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 (以下稱「合併公司」) 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金管會於 105 年 3 月 10 日公布自 106 年起開始適用之認可 IFRSs 公報範圍，為 IASB 於 105 年 1 月 1 日前發布，並於 106 年 1 月 1 日生效之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及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 IFRSs)。此外，金管會並宣布我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 107 年起開始適用 IFRS 15。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前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以外之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及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一)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

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二)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若屬第 2 或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將另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三)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四)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五)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其中，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

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六)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七)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五及附表六。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及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2,741	\$ 2,179	\$ 1,93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557,715	4,516,931	1,246,32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之			
內之定期存款	331,124	888,699	1,131,038
	<u>\$ 4,891,580</u>	<u>\$ 5,407,809</u>	<u>\$ 2,379,29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u>衍生工具</u>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18,986
國內第一次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六）	1,231	1,024	-
	<u>\$ 1,231</u>	<u>\$ 1,024</u>	<u>\$ 18,986</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六）	\$ 3,000	\$ -	\$ 5,447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u>衍生工具</u>			
遠期外匯合約	\$ 7,692	\$ -	\$ -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非流動</u>			
國內第二次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十六）	\$ -	\$ 3,000	\$ -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5年3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5.04.14~105.09.19	EUR1,000/USD1,127

104年3月31日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104.04.15~104.10.15	USD13,100/RMB82,481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兌美元	104.04.02~104.10.23	EUR4,700/USD5,443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應收帳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2,062,259	\$ 2,210,134	\$ 1,864,809
減：備抵呆帳	(28,389)	(9,878)	(10,794)
	<u>\$ 2,033,870</u>	<u>\$ 2,200,256</u>	<u>\$ 1,854,01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逾帳齡在 0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逾期	\$ 1,895,436	\$ 2,114,427	\$ 1,810,432
90 天以下	143,609	84,288	44,297
90~180 天	4,391	6,574	3,016
超過 180 天	<u>18,823</u>	<u>4,845</u>	<u>7,064</u>
合 計	<u>\$ 2,062,259</u>	<u>\$ 2,210,134</u>	<u>\$ 1,864,80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群組評估減損損失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38
加：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110)
外幣換算差額	(134)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0,794</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878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5,364
由企業合併取得	13,679
外幣換算差額	(532)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8,389</u>

九、存貨淨額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製成品	\$ 505,510	\$ 586,270	\$ 505,934
在製品	356,989	332,395	388,827
原物料	346,709	385,829	387,417
	<u>\$ 1,209,208</u>	<u>\$ 1,304,494</u>	<u>\$ 1,282,178</u>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596仟元（主要係因年度中出售呆滯之存貨所致）；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營業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078仟元。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永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永冠控股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永冠重工（泰國）有限公司（永冠重工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75	75	75
永冠控股公司	永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永冠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	100	100	100
	新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新祥貿易公司）	各種鋼鐵鑄件、鑄造模具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永誠亞太有限公司（永誠亞太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永冠國際公司	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杰科技公司）	各種機械五金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52 (註1)	-	-
	寧波永祥鑄造有限公司（永祥鑄造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寧波陸霖機械鑄造有限公司（陸霖機械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東莞永冠鑄造廠有限公司（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江蘇鋼銳精密機械有限公司（鋼銳機械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80	80	80
	寧波永佳美貿易有限公司（永佳美貿易公司）	各種鋼鐵鑄件、鑄造模具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上海鑄造一廠（蘇州）有限公司（上海鑄一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50 (註2)	-	-
永祥鑄造公司	江蘇鋼銳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0	20	2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5年 3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104年 3月31日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上海鑄造一廠(蘇州) 有限公司(上海鑄一 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 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 售業務	40 (註2)	-	-
上海鑄一公司	上海鑄一鑄造銷售有限 公司(上海銷售公司)	各種鋼鐵鑄件、鑄造模具買賣及 相關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新杰科技公司	立展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0 (註1)	-	-

註 1：永冠控股公司於 105 年 1 月 7 日認購新杰科技公司現金增資後，
取得 52% 股權具有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個體。

註 2：永冠國際公司及東莞永冠鑄造公司於 105 年 1 月 25 日分別取得
上海鑄一公司 50% 及 40% 股權，集團對其具有控制能力，是以
納入合併個體。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3,005	\$ 3,092,713	\$ 3,434,044	\$ 65,841	\$ 509,051	\$ 777,909	\$ 8,412,563
增 添	-	370	11,661	-	5,148	116,969	134,148
處 分	-	(10,421)	-	(419)	(325)	-	(11,165)
由企業合併取得	74,000	218,857	113,476	10,870	4,960	389,076	811,239
重 分 類	(10,086)	(12,377)	1,851	-	5,065	102,178	86,631
淨兌換差額	1,952	(46,802)	(51,479)	(1,041)	(7,565)	(18,377)	(123,312)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98,871</u>	<u>\$ 3,242,340</u>	<u>\$ 3,502,553</u>	<u>\$ 75,251</u>	<u>\$ 516,334</u>	<u>\$ 1,367,755</u>	<u>\$ 9,310,104</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092	\$ 2,961,153	\$ 3,237,067	\$ 65,283	\$ 450,760	\$ 274,822	\$ 7,109,177
增 添	-	10,619	30,468	723	8,893	14,802	65,505
處 分	-	-	(79)	(1,658)	(168)	-	(1,905)
由企業合併取得	-	(1,367)	86,999	-	7,757	(66,465)	26,924
淨兌換差額	-	(44,459)	(48,712)	(887)	(6,568)	(3,581)	(104,207)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20,092</u>	<u>\$ 2,925,946</u>	<u>\$ 3,305,743</u>	<u>\$ 63,461</u>	<u>\$ 460,674</u>	<u>\$ 219,578</u>	<u>\$ 7,095,49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72,684	\$ 1,818,599	\$ 39,947	\$ 329,510	\$ -	\$ 3,160,740
處 分	-	(10,421)	-	(419)	(131)	-	(10,971)
折舊費用	-	40,482	65,001	1,836	13,653	-	120,972
由企業合併取得	-	39,632	64,818	6,171	2,514	-	113,135
重 分 類	-	(1,719)	-	-	-	-	(1,719)
淨兌換差額	-	(17,177)	(25,340)	(658)	(5,010)	-	(48,185)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023,481</u>	<u>\$ 1,923,078</u>	<u>\$ 46,877</u>	<u>\$ 340,536</u>	<u>\$ -</u>	<u>\$ 3,333,972</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54,179	\$ 1,615,001	\$ 41,992	\$ 287,854	\$ -	\$ 2,799,026
處 分	-	-	(71)	(1,484)	(151)	-	(1,706)
折舊費用	-	36,104	64,026	1,484	12,276	-	113,890
重 分 類	-	(1,367)	(1)	-	(353)	-	(1,721)
淨兌換差額	-	(13,005)	(23,966)	(579)	(4,409)	-	(41,959)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75,911</u>	<u>\$ 1,654,989</u>	<u>\$ 41,413</u>	<u>\$ 295,217</u>	<u>\$ -</u>	<u>\$ 2,867,530</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及機電動力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年及5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合 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385
本期轉入	22,463
淨兌換差額	(183)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35,665</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8,236
淨兌換差額	(263)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17,973</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92
折舊費用	229
本期轉入	1,719
淨兌換差額	(65)
105年3月31日餘額	<u>\$ 6,275</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678
折舊費用	196
淨兌換差額	(71)
104年3月31日餘額	<u>\$ 4,80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20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 105 年 3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寧波市黃海路 95 號、桃園市觀音區草漯村成功路一段 575 號及桃園市大園區民權路 9 號之房地；104 年 3 月 31 日之投資性不動產座落於寧波市黃海路 95 號、漂陽市天目湖工業區中心大道 18 號及桃園市觀音區草漯村成功路一段 575 號之房地。該地段因皆位於工業區，致可比市場交易不頻繁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故無法可靠決定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商 譽

合併公司之商譽於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十四、預付租賃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流動(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	\$ 6,251	\$ 8,064	\$ 7,134
非 流 動	<u>419,654</u>	<u>341,295</u>	<u>284,349</u>
	<u>\$ 425,905</u>	<u>\$ 349,359</u>	<u>\$ 291,483</u>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預付租賃款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預付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五、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一銀行借款	<u>\$ 431,900</u>	<u>\$ 401,885</u>	<u>\$ 187,86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1.70%~2.21%、1.70%~2.32%及 1.65%~2.23%。

(二) 長期借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96,570	\$ 98,490	\$ 93,93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96,570</u>	<u>-</u>	<u>-</u>
長期借款	<u>\$ -</u>	<u>\$ 98,490</u>	<u>\$ 93,930</u>

長期借款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年利率分別為 2.61%、2.32%及 2.07%。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59,879	\$ 264,581	\$ 1,317,470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u>2,358,794</u>	<u>2,347,777</u>	<u>-</u>
	2,518,673	2,612,358	1,317,470
減：列為一年內執行賣回權部分	<u>159,879</u>	<u>264,581</u>	<u>-</u>
	<u>\$ 2,358,794</u>	<u>\$ 2,347,777</u>	<u>\$ 1,317,470</u>

(一) 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3 日發行 15,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1,5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58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148.6 元。轉換期間為 103 年 9 月 4 日至 108 年 5 月 24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8 年 6 月 3 日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償還；到期之利息補償金為債權面額之 5.01%。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以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本債券以發行滿 2 年及 3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3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2.015% 及 103.03% 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分別為(1,231)仟元、(1,024)仟元及(5,447)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 105 年 3 月 31 日暨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分別為 159,879 仟元、264,581 仟元及 1,317,470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皆為 1.0715%。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714 仟元）	\$ 1,496,286
權益組成部分	(<u>68,829</u>)
發行日淨負債組成部分（包含應付公司債 1,427,607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 仟元）	1,427,457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33,551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294,619)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u>7,741</u>)
105 年 3 月 31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 158,648</u>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有面額 1,338,000 仟元之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股 8,813 仟股。

(二)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8 日發行 25,000 單位、票面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2,5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17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該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 216.5 元。轉換期間為 104 年 11 月 18 日至 109 年 8 月 18 日。若公司債屆時未轉換，將於 109 年 8 月 18 日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償還；到期之利息補償金為債權面額之 2.53%。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

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債券於發行滿 3 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以寄發日前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寄發 30 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面額計算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本債券以發行滿 3 年及 4 年之日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3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 及 102.02% 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非屬衍生性商品之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 105 年 3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3,000)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 105 年 3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 2,358,794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0.8351%。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6,546 仟元）	\$ 2,493,454
權益組成部分	(<u>150,355</u>)
發行日淨負債組成部分（包含應付公司債 2,331,130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11,969 仟元）	2,343,099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27,664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u>14,969</u>)
105 年 3 月 31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 2,355,794</u>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皆尚未轉換。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	\$ 174,077	\$ 279,410	\$ 174,241
應付運費	58,696	61,951	96,017
應付設備款	31,633	28,264	29,174
應交稅金	14,228	19,376	8,485
應付利息	6,809	1,416	576
其 他	129,628	111,093	70,167
	<u>\$ 415,071</u>	<u>\$ 501,510</u>	<u>\$ 378,660</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永誠亞太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中國之子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十九、權益

(一) 股本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0,000</u>	<u>15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500,000</u>	<u>\$ 1,5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18,702</u>	<u>117,980</u>	<u>105,793</u>
已發行股本	<u>\$ 1,187,023</u>	<u>\$ 1,179,796</u>	<u>\$ 1,057,92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按每股 168 元溢價發行，董事會並訂定 104 年 10 月 20 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現金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做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剩餘者（可分配盈餘）得由股東會決議分派，並依據下列順序分派或使用之：

1. 以可分配盈餘之 2% 至 15% 作為員工紅利，包括附屬公司之員工。
2. 不多於可分配盈餘之 3% 作為董事酬勞。
3. 不少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作為股東股利。

董事會應決定應分派作為員工紅利、董事酬勞及股利之數額，並建請股東同意。股東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得依董事會決定以現金、或以該金額繳足尚未發行股份之價金、或兩者併採之方式而分配予員工或股東；惟就股東股利部分，所發放之現金股利不得少於全部股利之 10%。公司就未分派之股利及紅利概不支付利息。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配合上述法規，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之修正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 105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二十之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35,072	\$ 100,216		
現金股利	1,004,188	667,094	\$ 8.5	\$ 6.36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8,214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值與首次採用 IFRSs 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非控制權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111,775	\$120,01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益（損）	1,390	(24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28	(76)
取得新杰科技公司所增 加之非控制權益	158,302	-
取得上海鑄一公司所增 加之非控制權益	4,747	-
期末餘額	<u>\$276,642</u>	<u>\$119,695</u>

二十、淨 利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退職後福利	\$ 11,480	\$ 2,631	\$ 14,111	\$ 9,091	\$ 2,041	\$ 11,132
其他員工福利	194,084	85,145	279,229	186,521	70,734	257,255
	<u>\$ 205,564</u>	<u>\$ 87,776</u>	<u>\$ 293,340</u>	<u>\$ 195,612</u>	<u>\$ 72,775</u>	<u>\$ 268,387</u>
折舊費用	<u>\$ 105,738</u>	<u>\$ 15,234</u>	<u>\$ 120,972</u>	<u>\$ 101,116</u>	<u>\$ 12,774</u>	<u>\$ 113,890</u>
攤銷費用	<u>\$ -</u>	<u>\$ 907</u>	<u>\$ 907</u>	<u>\$ 11</u>	<u>\$ 735</u>	<u>\$ 746</u>

上述折舊費用並未包含投資性不動產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29 仟元及 196 仟元（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依現行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稅後可分配盈餘分別依分配區間 2%~15%及不多於 3%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分別按 2%及 0%估列員工紅利 4,8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0 仟元。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3 月經董事會擬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依分配區間 2%~15%及不多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員工酬勞 6,200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2%及 0%估列。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1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27,700	\$ -	\$ 18,200	\$ -
董監事酬勞	-	-	-	-

105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及 104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及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12,611	\$ 78,789
以前年度調整	<u>-</u>	<u>179</u>
	112,611	78,968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7,089</u>)	(<u>1,25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05,522</u>	<u>\$ 77,718</u>

(二) 子公司永誠亞太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	\$ -	\$ -	\$ -
87 年度以後	<u>547,947</u>	<u>544,797</u>	<u>443,736</u>
	<u>\$ 547,947</u>	<u>\$ 544,797</u>	<u>\$ 443,736</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28,676</u>	<u>\$ 128,676</u>	<u>\$ 71,649</u>

	104年度 (預計)	103年度 (實際)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23.62%	26.88%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永誠亞太公司截至 10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297,347	\$233,429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4,566</u>)	<u>25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淨利	<u>\$292,781</u>	<u>\$233,68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18,301	104,98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	261	228
可轉換公司債	<u>13,038</u>	<u>9,70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31,600</u>	<u>114,92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分紅或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新杰科技公 司	各種機械五金 之加工製造 及買賣業務	105年1月7日	52%	<u>\$ 221,000</u>
上海鑄一公 司	從事球狀石墨 鑄鐵及灰口 鑄鐵之高級 鑄件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 業務	105年1月25日	90%	<u>\$ 56,502</u>

合併公司於105年分別收購新杰科技公司及上海鑄一公司係為繼續擴充合併公司產能。

(二) 移轉對價

	新 杰 科 技 公 司	上 海 鑄 一 公 司
現 金	<u>\$221,000</u>	<u>\$ 56,502</u>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新 杰 科 技 公 司	上 海 鑄 一 公 司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7,857	\$ 20,580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9,508	-
存貨淨額	35,586	4,174
預付款項	210	15,413
其他流動資產	880	87,288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631	509,47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96	96,434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1,469)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000)	(148,062)
其他應付款	(14,220)	(525,965)
其他流動負債	(32,771)	(40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14,681)	-
	<u>\$ 329,796</u>	<u>\$ 47,466</u>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上 海 鑄 一 公 司
移轉對價	\$ 56,502
加：非控制權益(上海鑄一公司之10%所有權權益)	4,747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47,466)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13,783</u>

收購上海鑄一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及上海鑄一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新 杰 科 技 公 司	上 海 鑄 一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21,000	\$ 56,502
減：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餘額	(257,857)	(20,580)
	<u>(\$ 36,857)</u>	<u>\$ 35,922</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新 杰 科 技 公 司	上 海 鑄 一 公 司
營業收入	\$ 36,389	\$ -
本期淨利	<u>\$ 3,784</u>	<u>(\$ 3,345)</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損失分別為36,389仟元及14,643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及出租土地及房屋，於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變動之情形。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二。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中，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者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2,518,673</u>	<u>\$ 2,982,094</u>	<u>\$ 2,612,358</u>	<u>\$ 2,854,421</u>	<u>\$ 1,317,470</u>	<u>\$ 1,555,878</u>

上述公允價值衡量所屬層級如下：

105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2,982,094</u>	<u>\$ -</u>	<u>\$ -</u>	<u>\$ 2,982,094</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2,854,421</u>	<u>\$ -</u>	<u>\$ -</u>	<u>\$ 2,854,421</u>

104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 1,555,878</u>	<u>\$ -</u>	<u>\$ -</u>	<u>\$ 1,555,878</u>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5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u>\$ -</u>	<u>\$ 4,231</u>	<u>\$ -</u>	<u>\$ 4,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u>\$ -</u>	<u>\$ 7,692</u>	<u>\$ -</u>	<u>\$ 7,69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u>\$ -</u>	<u>\$ 1,024</u>	<u>\$ -</u>	<u>\$ 1,02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	<u>\$ -</u>	<u>\$ 3,000</u>	<u>\$ -</u>	<u>\$ 3,000</u>

104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	\$ -	\$ 24,433	\$ -	\$ 24,433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遠期外匯合約	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8 年 4 月 24 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公開報價之 2 年期及 5 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將於 109 年 8 月 18 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公開報價之 5 年期及 10 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7,214,229	\$ 7,945,597	\$ 4,664,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31	1,024	24,433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4,428,159	4,748,413	2,904,2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692	3,000	-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

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七及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44,154)	(\$ 11,423)	(\$ 5,152)	(\$ 4,063)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及歐元計價應收付款項及總額投資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1,711	\$ 552,693	\$ 397,118
—金融負債	2,518,673	2,612,358	1,317,47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778,255	5,014,312	2,096,040
—金融負債	528,470	500,375	281,79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10,624 仟元及 4,536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5年3月31日暨104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5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554,736	\$ 330,266	\$ 321,93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	178,760	349,710	-	-
固定利率工具	-	-	162,000	2,500,000	-
	<u>\$ 554,736</u>	<u>\$ 509,026</u>	<u>\$ 833,647</u>	<u>\$ 2,500,000</u>	<u>\$ -</u>

10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20,593	\$ 451,879	\$ 283,79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0,000	109,245	262,640	98,490	-
固定利率工具	-	-	392,000	2,500,000	-
	<u>\$ 650,593</u>	<u>\$ 561,124</u>	<u>\$ 938,438</u>	<u>\$ 2,598,490</u>	<u>\$ -</u>

104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64,121	\$ 492,764	\$ 144,706	\$ 29,165	\$ -
浮動利率工具	-	-	187,860	93,930	-
固定利率工具	-	-	-	1,361,700	-
	<u>\$ 464,121</u>	<u>\$ 492,764</u>	<u>\$ 332,566</u>	<u>\$ 1,484,795</u>	<u>\$ -</u>

上述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5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 入	\$ 24,655	\$ 77,535	\$ 125,234
一流 出	<u>25,716</u>	<u>80,821</u>	<u>128,579</u>
	<u>(\$ 1,061)</u>	<u>(\$ 3,286)</u>	<u>(\$ 3,345)</u>

104 年 3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 入	\$ 96,288	\$ 270,804	\$ 224,792
一流 出	<u>94,808</u>	<u>261,327</u>	<u>216,763</u>
	<u>\$ 1,480</u>	<u>\$ 9,477</u>	<u>\$ 8,029</u>

(3) 融資額度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已動用金額	\$ 431,900	\$ 401,855	\$ 187,860
—未動用金額	<u>677,520</u>	<u>605,280</u>	<u>540,480</u>
	<u>\$1,109,420</u>	<u>\$1,007,135</u>	<u>\$ 728,34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關聯企業	<u>\$ 3</u>	<u>\$ 47</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二) 進貨

關係人類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關聯企業	<u>\$ 851</u>	<u>\$ 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 3	\$ 113	\$ 44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73	5
其他應收款（包含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關聯企業	<u>4</u>	<u>-</u>	<u>-</u>
		<u>\$ 7</u>	<u>\$ 186</u>	<u>\$ 4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收取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應付票據	關聯企業	\$ 1,197	\$ 562	\$ 212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18	19	-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28	67	10
		<u>\$ 1,243</u>	<u>\$ 648</u>	<u>\$ 222</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貨款支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其 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製造費用	關聯企業	\$ 121	\$ 216
	主要管理階層	60	60
		<u>\$ 181</u>	<u>\$ 276</u>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129</u>	<u>\$ 15</u>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條件收取。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主要管理階層	<u>\$ 20</u>	<u>\$ 20</u>	<u>\$ 20</u>

(六)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647	\$ 4,229
退職後福利	114	99
	<u>\$ 4,761</u>	<u>\$ 4,32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1,133,833	\$ 1,067,445	\$ 1,098,605
預付租賃款	122,517	169,324	128,481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7,848	8,083	8,53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包含 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127,156	161,419	114,26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包 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 下）	-	-	1,581
	<u>\$ 1,391,354</u>	<u>\$ 1,406,271</u>	<u>\$ 1,351,469</u>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51,659	6.4612	（美元：人民幣）		\$	4,881,903		
美 元	78,555	32.19	（美元：新台幣）			2,528,685		
歐 元	1,215	7.3312	（歐元：人民幣）			44,335		
歐 元	1,905	1.1340	（歐元：美 元）			69,513		
歐 元	11,472	36.49	（歐元：新台幣）			418,61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5,073	6.4612	（美元：人民幣）			1,772,800		
美 元	37,734	32.19	（美元：新台幣）			1,214,657		
歐 元	15	7.3312	（歐元：人民幣）			547		
歐 元	408	1.1340	（歐元：美 元）			14,888		
歐 元	50	36.49	（歐元：新台幣）			1,825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7,101		6.4936 (美元：人民幣)		\$	4,829,326		
美 元	76,247		32.83 (美元：新台幣)			2,503,189		
歐 元	1,993		7.0952 (歐元：人民幣)			71,489		
歐 元	2,505		1.093 (歐元：美元)			89,854		
歐 元	10,730		35.87 (歐元：新台幣)			384,88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4,395		6.4936 (美元：人民幣)			1,785,788		
美 元	37,960		32.83 (美元：新台幣)			1,246,227		
歐 元	172		1.093 (歐元：美元)			6,170		

104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3,124		6.1442 (美元：人民幣)		\$	1,663,312		
美 元	49,527		31.31 (美元：新台幣)			1,550,690		
歐 元	549		6.6648 (歐元：人民幣)			18,474		
歐 元	1,554		1.075 (歐元：美 元)			52,292		
歐 元	9,780		33.65 (歐元：新台幣)			329,097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0,494		6.1442 (美元：人民幣)			954,767		
美 元	35,783		31.31 (美元：新台幣)			1,120,366		
歐 元	101		6.6648 (歐元：人民幣)			3,399		
歐 元	156		1.075 (歐元：美 元)			5,249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分別為 13,098 仟元及 39,718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至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十、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有鑄造加工及其他。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利 益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鑄造加工部門	\$ 1,899,375	\$ 1,838,776	\$ 504,240	\$ 436,778
其 他	13,495	24,181	316	(5,853)
繼續營業單位淨額	<u>\$ 1,912,870</u>	<u>\$ 1,862,957</u>	504,556	430,925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971	2,114
利息收入			5,226	15,592
租金收入			368	5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76	23,933
外幣兌換淨損			(13,098)	(39,718)
利息費用			(15,350)	(8,73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4,590)	(113,751)
稅前淨利			<u>\$ 404,259</u>	<u>\$ 310,900</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及總務費用、利息收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租金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利息費用、外幣兌換淨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備註
0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永冠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4,079 (美元 1,680 仟元)	\$ 54,079 (美元 1,680 仟元)	\$ 54,079 (美元 1,680 仟元)	-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3,223,626	\$ 5,372,710	
		永冠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804,750 (美元 25,000 仟元)	804,750 (美元 25,000 仟元)	804,750 (美元 25,000 仟元)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3,223,626	5,372,710	
1	永冠控股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40,359 (美元 13,680 仟元)	440,359 (美元 13,680 仟元)	440,359 (美元 13,680 仟元)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747,950	11,747,950	
		永冠國際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0,660 (美元 14,000 仟元)	450,660 (美元 14,000 仟元)	450,660 (美元 14,000 仟元)	-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1,747,950	11,747,950	
2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9,390 (人民幣 34,000 仟元)	169,390 (人民幣 34,000 仟元)	156,183 (人民幣 31,349 仟元)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211,466	1,211,466	
3	陸森機械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9,641 (人民幣 20,000 仟元)	99,641 (人民幣 20,000 仟元)	99,641 (人民幣 20,000 仟元)	4.2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3,689,954	3,689,954	
		上海鑄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398,564 (人民幣 80,000 仟元)	398,564 (人民幣 80,000 仟元)	398,564 (人民幣 80,000 仟元)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3,689,954	3,689,954	
4	永祥鑄造有限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99,282 (人民幣 40,000 仟元)	199,282 (人民幣 40,000 仟元)	49,820 (人民幣 10,000 仟元)	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6,282,126	6,282,126	

註一：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額係按 105 年 3 月 31 日匯率計算。

註二：上表列示之交易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0	永祥鑄造公司	永佳美貿易公司	同一母公司	\$ 31,410,630	\$ 244,120 (人民幣 49,000 仟元)	\$ 244,120 (人民幣 49,000 仟元)	\$ -	-	2.27%	\$ 31,410,630	否	否	是	
1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新祥貿易公司	孫公司	5,372,710	23,234 (日幣 81,200 仟元)	23,234 (日幣 81,200 仟元)	-	-	0.22%	8,596,336	是	否	否	
		新祥貿易公司	孫公司	5,372,710	64,380 (美元 2,000 仟元)	64,380 (美元 2,000 仟元)	-	-	0.60%	8,596,336	是	否	否	
		新祥貿易公司	孫公司	5,372,710	143,068 (日幣 500,000 仟元)	143,068 (日幣 500,000 仟元)	-	-	1.33%	8,596,336	是	否	否	
		永誠亞太公司	孫公司	5,372,710	62,190 (美元 1,000 仟元)	62,190 (美元 1,000 仟元)	-	-	0.58%	8,596,336	是	否	否	
		永誠亞太公司	孫公司	5,372,710	200,000 (新台幣 30,000 仟元)	200,000 (新台幣 30,000 仟元)	-	-	1.86%	8,596,336	是	否	否	
		永誠亞太公司	孫公司	5,372,710	257,520 (美元 8,000 仟元)	257,520 (美元 8,000 仟元)	60,000	-	2.40%	8,596,336	是	否	否	
		永冠控股公司	子公司	5,372,710	300,000	300,000	-	-	2.79%	8,596,336	是	否	否	
		永冠控股公司	子公司	5,372,710	845,000	845,000	-	-	7.86%	8,596,336	是	否	否	
		銅銳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	5,372,710	48,285 (美元 1,500 仟元)	48,285 (美元 1,500 仟元)	48,285 (美元 1,500 仟元)	-	0.45%	8,596,336	是	否	是	
		銅銳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	5,372,710	48,285 (美元 1,500 仟元)	48,285 (美元 1,500 仟元)	48,285 (美元 1,500 仟元)	-	0.45%	8,596,336	是	否	是	
		銅銳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	5,372,710	64,380 (美元 2,000 仟元)	64,380 (美元 2,000 仟元)	64,380 (美元 2,000 仟元)	-	0.60%	8,596,336	是	否	是	
		銅銳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	5,372,710	80,475 (美元 2,500 仟元)	80,475 (美元 2,500 仟元)	80,475 (美元 2,500 仟元)	-	0.75%	8,596,336	是	否	是	
		銅銳機械公司	曾孫公司	5,372,710	128,760 (美元 4,000 仟元)	128,760 (美元 4,000 仟元)	128,760 (美元 4,000 仟元)	-	1.20%	8,596,336	是	否	是	
		永祥鑄造公司	曾孫公司	5,372,710	96,570 (美元 3,000 仟元)	96,570 (美元 3,000 仟元)	96,570 (美元 3,000 仟元)	-	0.90%	8,596,336	是	否	是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 比 率	
永誠亞太公司	永祥鑄造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 貨	\$ 165,409	18%	（註一）	\$ -	-	(\$ 165,403)	19%	
永誠亞太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同一母公司	進 貨	534,277 （註二）	58%	（註一）	-	-	(576,052)	68%	
永祥鑄造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165,409)	35%	（註一）	-	-	165,403	24%	
鋼銳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同一母公司	（銷 貨）	(534,277)	63%	（註一）	-	-	576,052	53%	

註一：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條件，係依雙方約定之。

註二：包含營業成本 534,039 仟元及取得固定資產 238 仟元。

註三：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金額	處理方式		呆帳金額
永祥鑄造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 165,403	-	\$ -	\$ -	\$ -	\$ -
陸霖機械公司	銅銳機械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1,268 註一	-	-	-	-	-
陸霖機械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401,291 註二	-	-	-	-	-
銅銳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576,052	-	-	-	-	-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新祥貿易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01,200	-	-	-	-	-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7,280 註三	-	-	-	-	-
新祥貿易公司	銅銳機械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40,413 註四	-	-	-	-	-
永冠控股公司	永冠國際公司	子公司	450,660 註五	-	-	-	-	-
永冠控股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子公司	440,359 註五	-	-	-	-	-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永冠控股公司	子公司	858,829 註五	-	-	-	-	-

註一：係包含融資款 99,641 仟元及應收利息 1,627 仟元。

註二：係包含融資款 398,564 仟元及應收利息 2,727 仟元。

註三：係包含融資款 156,183 仟元及應收利息 1,097 仟元。

註四：係代採購設備。

註五：係融資款。

註六：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永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 4,525,878	\$ 4,525,878	146,000,000	100.00	\$ 11,747,950	\$ 338,398	\$ 338,398	註一
	永冠重工(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348,375	348,375	37,500,000	75.00	336,659	(339)	(255)	註一
永冠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冠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控股	4,137,489	4,137,489	506,000,000	100.00	8,562,376	327,839	327,997	註一
	新祥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各種鋼鐵鑄件、鑄造模具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226,069	226,069	50,000	100.00	121,786	9,068	9,627	註一
	永誠亞太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95,000	95,000	-	100.00	686,206	3,304	2,276	註一
	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各種機械五金之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	221,000	-	13,000,000	52.00	173,461	3,770	1,961	註一
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立展有限公司	薩摩亞	投資控股	-	-	-	100.00	-	-	-	註一及註三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註三：新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實際註資。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Ltd 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 自 累 期 台 積 期 灣 投 匯 資 出 金 額	本 自 累 期 台 灣 投 匯 資 出 金 額	本 自 累 期 台 灣 投 匯 資 出 金 額	本 自 累 期 台 灣 投 匯 資 出 金 額	本 自 累 期 台 灣 投 匯 資 出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寧波永祥鑄造有限 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 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業務	\$ 1,387,389	(五)	\$ -	\$ -	\$ -	\$ -	\$ -	\$ 72,976	100%	\$ 67,017	\$ 3,162,949	\$ -	
東莞永冠鑄造有限 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 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業務	128,690	(五)	-	-	-	-	-	17,388	100%	17,183	600,231	-	
寧波陸霖機械鑄造 有限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 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業務	441,164	(五)	-	-	-	-	-	94,336	100%	93,596	1,831,552	-	
江蘇鋼銳精密機械 有限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 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業務	2,575,200	(五)	-	-	-	-	-	184,615	100%	185,130	3,999,353	-	
寧波永佳美貿易有 限公司	各種鋼鐵鑄件、鑄造模具 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32,190	(五)	-	-	-	-	-	240	100%	238	36,574	-	
上海鑄造一廠(蘇 州)有限公司	從事球狀石墨鑄鐵及灰口 鑄鐵之高級鑄件產品之 製造及銷售業務	757,753	(五)	-	-	-	-	-	(3,345)	90%	(161)	54,993	-	
上海鑄一鑄造銷售 有限公司	各種鋼鐵鑄件、鑄造模具 買賣及相關進出口業務	74,731	(五)	-	-	-	-	-	(1,157)	90%	(1,157)	(83,040)	-	

期 末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金 額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資 審 查 金 額	規 定 限 額
-	-	-	-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長期股權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消除。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1	永祥鑄造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營業收入	\$ 165,409	依雙方約定之	9%
1	永祥鑄造公司	陸霖機械公司	3	營業收入	51,112	依雙方約定之	3%
1	永祥鑄造公司	新祥貿易公司	3	營業收入	25,973	依雙方約定之	1%
1	永祥鑄造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5,403	依雙方約定之	1%
1	永祥鑄造公司	陸霖機械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8,783	依雙方約定之	-
1	永祥鑄造公司	新祥貿易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744	依雙方約定之	-
1	永祥鑄造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455	依雙方約定之	-
1	永祥鑄造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843	依雙方約定之	-
2	陸霖機械公司	永祥鑄造公司	3	營業收入	28,625	依雙方約定之	1%
2	陸霖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營業收入	29,193	依雙方約定之	2%
2	陸霖機械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3	營業收入	27,525	依雙方約定之	1%
2	陸霖機械公司	永祥鑄造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599	依雙方約定之	-
2	陸霖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415	依雙方約定之	-
2	陸霖機械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205	依雙方約定之	-
2	陸霖機械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01,291	依雙方約定之	3%
2	陸霖機械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268	依雙方約定之	1%
3	鋼銳機械公司	永祥鑄造公司	3	營業收入	45,438	依雙方約定之	2%
3	鋼銳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營業收入	534,039	依雙方約定之	28%
3	鋼銳機械公司	陸霖機械公司	3	營業收入	73,999	依雙方約定之	4%
3	鋼銳機械公司	永祥鑄造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403	依雙方約定之	-
3	鋼銳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576,052	依雙方約定之	4%
3	鋼銳機械公司	陸霖機械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895	依雙方約定之	1%
3	鋼銳機械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預付設備款	119,543	依雙方約定之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4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營業收入	\$ 34,360	依雙方約定之	2%
4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新祥貿易公司	3	營業收入	73,139	依雙方約定之	4%
4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永祥鑄造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328	依雙方約定之	-
4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398	依雙方約定之	-
4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新祥貿易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1,200	依雙方約定之	1%
4	東莞永冠鑄造公司	上海鑄一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7,280	依雙方約定之	1%
5	新祥貿易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0,413	依雙方約定之	1%
6	永誠亞太公司	鋼銳機械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059	依雙方約定之	-
7	永冠控股公司	永冠國際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50,660	依雙方約定之	3%
7	永冠控股公司	永誠亞太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0,359	依雙方約定之	3%
0	Yeong Guan Energy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永冠控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58,829	依雙方約定之	5%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母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